

抹不去的记忆

一些公安装备渐渐淡出了人们的视野，但刻在骨子里的记忆却永远无法抹去。

柳州晚报

人生悲喜剧

15

2020年
8月15日
星期六

编辑：朱英玉
排版：梁秀萍
校对：文杰

本期主笔：李家松

作者简介：李家松，民警。从警39年，业余爱好文学创作与摄影。2018年开始在《人民日报》《广西法治日报》《柳州日报》《柳州晚报》等媒体发表文学与摄影作品。



120相机 ①

上世纪80年代初，我从学校毕业，分配到融安县公安局河东派出所工作。说实在的，在那个出警靠腿、通讯靠嘴的年代，公安装备跟现在相比，真的是天壤之别。

准确地讲，那时的派出所真没什么装备，硬说有装备的话，那就是所里出警用的那几辆破单车和一台现场勘查用的120照相机了。

有一天，所长找我谈话，说让我做兼职内勤。我有些犹豫，谁都知道内勤是吃力不讨好的工作。于是我跟所长推脱，说自己没经验怕做不好，还是叫别人做吧。

所长对我说：“年轻人要多挑些担子。另外，你是警校毕业生，有专业知识，今后一般案件的现场勘查也由你负责，相机和现场勘查箱都归你保管。”经不住相机的诱惑，我接受了所里的安排。

我对相机情有独钟。在警校学习过现场照相，参加工作后一直没有机会实战操作，这下机会来了。

我暗下决心，要在勘查拍照这块工作内容上有所作为。我首先想到的就是自己冲胶卷、晒照片。

冲洗胶卷、晒相需要在暗房操作，可所里的办公室十分紧张，没有多余的房子来建暗房。通过反复观察，我发现三楼楼梯间有一个四五平方米的杂物间，稍加整理还是可以用的。

经请示所长同意，我便利用星期天把杂物间内的杂物堆放整齐，可能漏光的地方用纸皮、黑布遮挡，电灯也用红纸包好，一个简单的暗房就算建成了。我再到县局找技术员要了一个冲胶卷用的冲洗罐，自己又去买了镊子、盘子、显影液和定影液等，终于学以致用，能够自己冲胶卷、晒印相片了。

暗房建好没两天，值班的大陈一大早就来敲我的门说：“赶紧起床，跟我去看现场。”

现场在汽车站附近的一幢出租屋内，报案人是从乡下到河东做小生意的女老板，说是昨天下午她从银行取了500块钱回来，藏在枕头套里，准备第二天早上去进货；然后她去亲戚家吃饭，吃完饭又打麻将，天快亮的时候才回家，打开房门一看，房间被翻得乱七八糟，急忙去摸枕头套，发现钱不见了。那个年代，500块钱算巨款了。

按照现场勘查的要求，我拿出相机对现场认真拍照。同时，对现场进行了细致的勘查，还提取了一些认为有价值的东西。

女老板见我在拍照，跑到我跟前小声问道：“公安同志，听说你们的相机能照出坏人的影子，你看到偷我钱的坏人了吗？”我看了她一眼，不知该怎么回答。在那个相机尚未普及的年代，女老板以为公安的相机一定是相当高端、神奇的机器，就像时光机一样无所不能。

回到所里，我急于想知道自己第一次现场拍照的效果，匆忙赶到暗房取出胶卷，将其装入冲洗罐中，并倒入药水。时间到了，想到成果马上就要出来，我按捺着兴奋的心情，慢慢打开冲洗罐，轻轻拿出胶卷。展开一看，胶卷全是透明的，没有一点图像，我大脑一片空白，瘫坐在椅子上，百思不得其解。

当我抬头望了一眼桌面时，恍然大悟，原来匆忙中把定影液和显影液搞反了，以至于出现这样不可逆转的失误。这下糗大了！

我急忙跑下楼去找大陈。大陈一见我就问，胶卷冲出来了没？我十分沮丧，带着央求的口气道：“胶卷漏光了，你再陪我去一趟现场吧。”

大陈没说什么，又陪我去了一趟现场。好在现场还没被破坏，我补拍了所有的照片，算是虚惊一场。



岁月长歌（李昊天 摄）

② “五四式”手枪

一般来讲，在公安机关工作要转正定级以后才能佩枪，但考虑到当时河东的治安状况比较复杂，又正值“严打”，根据工作需要县局决定给我们提前佩枪。接到通知的我和沈同学都非常兴奋，毕竟枪是每一个公安人员最重要的装备，没有枪那还算什么公安呀！

我们立马赶到县局秘书股。梁股长早就在办公室等我们了。梁股长是一个资深的老公安，只见他用手指了指凳子示意我们坐下，然后像老师上课一样，严肃认真地跟我们强调佩带枪支的要求和注意事项。

一通教育之后，他打开保险柜，从里面拿出两个棕黄色皮套以及备用弹匣，放到我们面前，让我们选。枪是“五四式”手枪，就套在皮套里，能够看到枪把的一半。

一个皮套比较新，一个皮套比较旧。沈同学动作快，一把抓住了新皮套的枪，桌面上只剩下旧皮套的枪了。我懊恼自己手脚太慢，但也没有办法，只能拿起旧皮套的枪。然而，当我们打开皮套时，我的眼睛顿时亮了起来，我拿到的枪是新的，沈同学拿到的枪却是旧的！

梁股长紧绷的脸露出半丝诡异的微笑，对我们说：“拿相片来办持枪证吧。”事后，我想这肯定是梁股长装的“套”，我们这些菜鸟算是被“套”进去了。

自从有了枪，我整天都把它带在身上，睡觉的时候就把它放在枕头下面，总之，不会让它离开自己的视线半步。“五四式”成了我的第二生命，与我形影不离，跟了我很多年，直到更换新的手枪为止。

③ 侧三轮摩托车

有一天，部队转业回来的大黄对我说，局里的车库有一辆坏了的侧三轮摩托车，去把它推回来，修理一下也许还能用。

一天我去局里办事的时候，悄悄溜到车库瞄了一眼，确实有一辆“泰山”牌的侧三轮摩托车静静地躺在那里，车身上布满了灰尘，三个轮胎还有备胎都是瘪的，地上还有一片油污。这样的车还能修得好吗？我深深吸了一口凉气。

回到所里，我对大黄讲，车都烂成那个样子，怕是修不好了。大黄讲不要紧，先搞回来再说。

第二天，我们便去找分管的局领导。领导以为我们开玩笑，他说：“这个车拿去修理厂修过很多次了都修不好，就凭你们能把车修好吗？”大黄用一大堆理由软磨硬泡，到底是把领导说通了。于是，我们俩将全是灰尘、除了喇叭不响到处都响的三轮摩托车，从公安局大院经车渡码头“拽”回了派出所。

回到所里，大黄就忙开了，把所有的零部件包括轮胎、发动机都卸了下来，在所里摆了一地。望着那一大堆的零件我头都大了，要是装不回去就搞笑了。

大黄叫我帮他打下手干些粗活，他自己清洗发动机、化油器，磨气门、配油封、打黄油……就这样加班加点忙活了一个多星期，再

重新将零件组装起来。加好汽油和机油后，大黄猛地踩了几下起动机，车子居然“突、突、突”地响了起来。局里都不愿修的破车，就这样在大黄手上“起死回生”了。我不由得暗暗佩服起他来。

从此，我们派出所有了第一辆机动车，而且还是三轮摩托车啊！其他所的兄弟只能干瞪着眼，徒有羡慕嫉妒恨的份。

车子修好不久，所里便派我们去柳江县成团镇办案。为检验摩托车的性能，也为了给车更好地磨合，所里同意我们开摩托车去。一大早，大黄就发动了摩托车，对我说了一声：“出发！”他轻轻转动油门，车子便“突、突、突”地离开了派出所。

夏日的早晨，阳光明媚，我们沿着209国道一路前行，山峦、树木不断往我们身后退去。沿途风光尽收眼底，坐在挎斗上的我感到十分的惬意和威风。

融安到柳江往返200多公里，摩托车在路上出现过两次故障，都被大黄排除了。可是，在回程的路上，车子后牙包有些漏油，弄得我的白色警服上全是星星点点的油污，很久都洗不掉，那才叫一个郁闷。不过，拥有摩托车的喜悦，很快就将我所有的郁闷和不快冲洗得一干二净。